证券代码:000738　证券简称:航发控制　公告编号:定2017-02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静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樊文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闫聪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5,388,359.68	584,177,855.58	-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582,041.91	32,045,548.20	1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952,409.92	28,593,170.22	1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1,215,145.89	-130,397,733.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9	0.028	13.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9	0.028	13.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0.67%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36,706,085.69	6,847,113,566.34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73,782,356.03	4,935,019,388.73	0.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4,71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4,89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6,179.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1,089.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06.79	
合计	3,629,631.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0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34%	267,438,629	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39%	199,200,000	0		
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46%	142,732,429	0		
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28%	106,276,52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19,926,522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1,828,119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1%	10,464,800	0		
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7%	7,668,300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7,210,40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5,299,922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67,438,629	人民币普通股	267,438,629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19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200,000
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2,732,429	人民币普通股	142,732,429
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276,529	人民币普通股	106,276,5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9,926,522	人民币普通股	19,926,5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828,119	人民币普通股	11,828,1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4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64,800
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7,668,3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8,3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210,401	人民币普通股	7,210,4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99,922	人民币普通股	5,299,9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管理的单位,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单位,该五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报表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本期	期初/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应收款	22,572,497.14	15,065,061.04	49.83%	子公司中国航发西控科技增加保证金234万,子公司中国航发长春控制增加保证金296万
应付职工薪酬	89,489,589.40	62,248,973.96	43.76%	本期计提的一季度的绩效工资
应交税费	11,247,025.77	22,603,328.13	-50.24%	期末应交所得税和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减少
应付利息	6,795,275.47	3,650,098.17	86.17%	期末未到结算期的银行和金融机构借款利息增加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	2,200,001.54	1,206,512.08	82.34%	"营改增"后按相关规定将房产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调至"税金及附加"项下列报
营业外收入	5,837,318.61	3,944,092.39	48.00%	主要是子公司中国航发贵州红林本期收到政府补助253万
营业外支出	1,563,390.63	221,490.43	606.85%	主要是处置资产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29,383.64	-348,891.15	-223.07%	本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15,145.89	-130,397,733.84		主要是收到货款同比减少3762万元。以及子公司中国航发西控科技支付租赁款同比增加1600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90,377.07	103,674,575.77	-166.74%	主要是本部上年同期收到理财资金16500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33,655.82	-142,996,421.18		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同比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股票代码:000738　股票简称:航发控制　公告编号:临2017-028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上午9:0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的方式通知了应参会董事。因董事补选工作需要,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后,于2017年4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的方式发出增加议案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亲自出席并表决董事6人。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姿女士召集和主持,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党建的文件精神,公司对《章程》中关于党建的内容进行了修订完善。

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认可,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为保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公司董事会经审查,现提名韩曙鹏先生、杨卫军先生、丛春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认可,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时须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

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韩曙鹏先生、杨卫军先生、丛春义先生、夏逢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认可,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

附件:简历

1. 韩曙鹏,男,54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航发动机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兼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监事;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航发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韩曙鹏与公司、公司第三大股东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杨卫军,男,51岁,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党委书记;公司监事。

现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卫军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丛春义,男,41岁,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航工业黎明公司生产指挥部部长,中航工业发动机公司生产市场与企业管理部部长;中航工业发动机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贵州红林机械有限公司监事、党委书记;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航发贵州红林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丛春义与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 夏逢春,男,50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副总工程师,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长春航空液压控制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航发长春航空液压控制有限公司总经理。

夏逢春与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738　股票简称:航发控制　公告编号:临2017-029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上午10:0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的方式通知了应参会监事。因监事补选工作需要,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后,于2017年4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的方式发出增加议案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亲自出席并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海波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为保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公司监事会经审查,现提名刘浩先生、马川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时须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4日

附件:简历

1. 刘浩,男,46岁,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刘浩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马川利,男,53岁,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航工业汽车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本公司监事;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中国航发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马川利先生与公司、公司第三大股东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738　股票简称:航发控制　公告编号:临2017-030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11日—2017年5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1日15:00至2017年5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参会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8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长春市长春名人酒店会议室(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湖滨路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1增补韩曙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增补杨卫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3增补丛春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1增补刘浩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增补马川利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备注:本次会议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4月25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7-028)、《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7-02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17-031)。

其中议案1应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涉及董事的选举,应选举非独立董事3人;议案3涉及监事选举,应选举股东代表监事2人;议案2和议案3均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非独立董事韩曙鹏	√
2.02	非独立董事杨卫军	√
2.03	非独立董事丛春义	√
3.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股东代表监事刘浩	√
3.02	股东代表监事马川利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7年5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5.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梁溪路792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6.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定、李慧坤

联系电话:0510-85702125

联系传真:0510-85500738

邮编:214063

7.参会费用说明: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样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38",投票简称"动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1,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2、提案3,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会议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年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样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非独立董事韩曙鹏	√			
2.02	非独立董事杨卫军	√			
2.03	非独立董事丛春义	√			
3.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股东代表监事刘浩	√			
3.02	股东代表监事马川利	√			

注:1.请在所选择栏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必选一个(且只能选一个),其他栏中打"×"。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0738　股票简称:航发控制　公告编号:临2017-031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党建的要求,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说明如下:

1.原"第八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现修订为"第九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原章节序号第一百五十三条调整为第一百五十六条,以下章节序号顺延。

2.增加"第八章党组织",包括以下三条内容,即:

第一百五十三条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共中央有关规定及《公司法》,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党的组织(以下简称"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发挥党组织的重要作用。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党组织要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保证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为党组织活动提供必要的条件,保障党组织和党员的合法权益。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认可,《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

公司代码:603579　公司简称:荣泰健康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林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应建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晓丽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33,975,640.02	1,080,150,087.80	6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3,575,546.97	451,228,111.33	164.5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24,380.27	-25,988,159.20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5,569,348.30	280,592,864.88	3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03,887.18	49,586,856.57	1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460,803.64	49,189,711.67	1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16.09	减少10.4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94	-8.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94	-8.5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27.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856.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757.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447.97	
所得税影响额	-134,610.30	
合计	443,083.54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39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林琪	20,000,000	28.57	20,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光荣	12,850,000	18.36	12,8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珏	5,000,000	7.14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州天胥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24,000	5.18	3,624,000	无	0	其他
苏州天鲁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36,000	4.91	3,436,000	无	0	其他
上海正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40,000	4.20	2,940,000	无	0	其他
宁波正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	3.57	2,500,000	无	0	其他
张静	759,200	1.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萍	500,200	0.71	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应建森	500,000	0.71	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光胜	500,000	0.71	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静	759,200	人民币普通股	759,200
张丽	335,773	人民币普通股	335,773
宁波达蓬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达蓬泰岭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3,300